

证券代码：002432 证券简称：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2016-074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16年12月8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12月8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12月7日~2016年12月8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2月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2月7日15:00至2016年12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天津市南开区雅安道金平路三号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16 年 12 月 2 日。

二、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16 年12月2日下午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选举刘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李志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王任大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李贵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选举刘军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张俊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杨威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4、审议《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5、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其中议案 1、2 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分别投票。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以上第 5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

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1、2、4、6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 3、6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议案 1、2、3、4、6 详见 2016 年 11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2）、《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等相关公告。议案 5 详见 2016 年 10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5）。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 年修订）》的要求，第 1、2、3、4 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四、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时间：2016年12月7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00。
-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

为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 2、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天津南开区南开工业园雅安道金平路3号

邮政编码: 300190

联系人: 马雅杰、李凡

联系电话: (022) 60526161-8065、60526161-8220

联系传真: (022) 60526162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5、附件2: 《授权委托书》、附件3: 《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23日

附件1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程序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12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 13:00-15:00。

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432

3、投票简称：九安投票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投票代码362432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 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九安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总议案不包含累积投票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议案2采用累积投票，如议案1为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则 1.01 代表第一位候选人，1.02 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议

案2为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则 2.01 代表第一位候选人，2.02 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以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及对应的申报价格一览表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指一次性对所有议案进行表决）	100
议案1	《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	选举刘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1.2	选举李志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1.3	选举王任大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1.4	选举李贵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议案2	《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1	选举刘军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2.2	选举张俊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2.3	选举杨威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议案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 股	2 股	3股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具体如下：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	----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1，有4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 2，有3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2月7日下午15:00至2016年12月8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已了解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累积投票表决事项	投票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选举刘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选举李志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选举王任大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选举李贵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选举刘军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选举张俊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选举杨威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非累积投票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4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5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附注：

- 1、股东（委托代理人）须对上述议案明确表示意见，持赞成意见的，在“同意”栏中打“√”，持反对意见的，在“反对”栏中打“√”，持弃权意见的，在“弃权”栏中打“√”。每一议案，只能选填一项，不选或多选无效。
-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名称或姓名:		股东账户: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持股数:		出席人姓名:	
联系地址:		日期:	